

# 最新大人读后感(精选6篇)

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，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，希望大家可以喜欢。

## 大人读后感篇一

今天，我读了我最喜欢的一本书《想变成人的.猴子》，说的是一个开心好玩的故事。

从中我明白了，不能像对对眼老头儿一样，因为贪钱，所以没有了良心，而偷走了猴子。

我们还不能像老老鼠一样给别人惹祸，还冤枉别人。

我们要像马小跳一样，做一个爱护小动物的人。

## 大人读后感篇二

暑假里，我读了《想变成人的猴子》这本书。是杨红樱阿姨写的笑猫日记系套书中的一本。

书中讲的是笑猫被杜真子的妈妈赶出了家门，老老鼠把自己的夏宫——秘密山洞给了笑猫。在这里，它认识了心狠手辣的“对对眼”，他把猴子从大山上捉走了，靠虐待猴子赚钱。幸好猴子被马小跳和杜真子从“对对眼”的手中救了回来。笑猫和猴子成为了好朋友，但是一场暴雨淹没了山洞，猴子和笑猫来到了马小跳家。

猴子来到马小跳家后，很是羡慕人，人睡在卧室里，而猴子只能睡在树上，人还有书房可以看书增长知识。后来，马小跳给猴子打了麻醉，把它放回到了深山老林。

读完这本书，我看到了马小跳的爱心，杜真子的.温柔。我明白了我们的要有爱心，只要人人献出一点爱，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。

## 大人读后感篇三

今天，我读了一本书，名叫《想变成人的猴子》，是杨红樱写的。

主要内容是：笑猫因为老老鼠的缘故被赶出了家门，但老老鼠给笑猫找了一个地方住。有一次笑猫在桥上看见一个对对眼在用绳子打猴子，让猴子做出招手、飞吻、再见、动嘴巴等动作，如果在照相时不做出亲密的动作，就会挨打、挨饿。马小跳、唐飞、张达、毛超也知道了，于是，四个孩子与对对眼斗智斗勇，最后救回猴子，并放回深山老林里。看完了这本书，我的感想是：我们要保护动物，对对眼欺负动物，而四个孩子却勇敢保护动物。动物是我们的朋友，我们应该保护他们。大家想一想，如果没有动物，农民失去了好帮手，孩子们没有了知心朋友，工人失去了帮他们拉东西的大象。面对坏人，我们大家不要怕，要冷静。记得有一次，妈妈在树下捡了一只小麻雀，它的'翅膀受伤了，妈妈把它带回家，并精心照顾它。很快它康复了，妈妈把它放飞了。

这本书很好，我希望大家可以看一看。

## 大人读后感篇四

认真读完一本名著后，相信大家都积累了属于自己的读书感悟，何不写一篇读后感记录下呢？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？以下是小编整理的想变成人的猴子读后感，欢迎大家分享。

在快乐的寒假里，我不仅在玩耍中找到了快乐，也在学习找到了乐趣。

我读了一本叫《想变成人的猴子》，文中的主人公是一只小猴子，它长得很可爱，他有一个理想那就是想变成人，自从有了这个想法后，他每天都在坚持学习人的性格和特点，希望快一点变成人，于是他每天都学习人看电视、跑步和看书，但是在它看到人洗脸时，它也照着人一样洗了脸，但是却忘了关水龙头，于是把家里弄的.满地是水它闯了大祸，虽然它失败了，但是经过它坚持不懈的努力最终还是成功了。

通过这篇短文使我受到了很大的启发，不管做什么事要坚持不懈，失败是成功之母，只要不放弃，最终还是成功的。

## 大人读后感篇五

书中自有颜如玉，书中自有黄金屋。本学期以来我读了好多书，可印象最深的，却只有《绿山墙的安妮》。

我喜欢安妮，不只是因为她的孝顺。还因为她的自强，她的坚强，她的自尊心!在我们生活当中，有多少人遇到一点点挫折，就放弃?这值得吗?说不定下一次尝试就成功了呢!

让我们像安妮那样，乐观向上，用积极的心态微笑着迎接生活中的每一次挑战，越过一个又一个障碍，冲破一个又一个难关，朝着我们的美好梦想奋进吧!

## 大人读后感篇六

周末在家，课还来不及备，先看上了周汝昌先生所著的《红楼小讲》。从记事起，便闻说四本名著中红楼梦位居榜首，是集文史哲于一身的伟大作家曹雪芹作的文化小说，初中课本中似乎还收录了一篇《刘姥姥进大观园》，忘记是几进了。而真正接触此书(可惜是程高修改本)是在初二暑假，因身体不适在家休养，阅读便成了打发时间的好方式。也是从那个时候开始，爱上了阅读，养成了静思的习惯。阅读是能改变

人的习性的，或者说能够唤醒人内心深处的真善美。

后来从报纸上读到了刘心武先生品析红楼，印象非常深刻，是讲秦可卿身世一章，才知道自己即使看过几遍红楼，心智却是如此愚钝，那时候也只是把红楼当成一般小说来看，感觉写的章节很多，很乱，但里面的诗词歌赋是最令人钦佩的，故有模有样的运用到了写作当中，当时拿作文高分其实也简单，就是要多用排比、拟人，更好是引经据典。想想确实挺好玩的，凡是到正式考试，李白杜甫是忙坏了，来那么一位曹雪芹，那分数还不飙升。

现在想想，什么文字才是好的文字，我觉得刘震云老师说的对，好的文字应该是真实的，朴实的，知心的，不同的。而文字的朴实，必须人要先朴实起来。

谈着有些远了，还是回来说说周汝昌先生吧。在红楼界里有三位大师，胡适，俞平伯和周汝昌。早闻胡适先生目光如炬，见解独到，陈丹青在一次访谈中说到自己20xx年看过的最好的书，便是胡颂平先生所著的《胡适之先生晚年谈话录》，说到这里，不免感觉遗憾。在当当网潜伏数月，这本书竟然一直处于缺货状态，好书真是洛阳纸贵。书中谈到胡适之先生见识渊博，小到一个字的发音(河南卫视新近播出的成语英雄不就是这种谈话形式吗)，一首诗词的字句，大到国际形势的演变，社会背景的探索，莫不娓娓道来，妙语连珠。周汝昌先生跟红楼结缘，也是胡适之先生所致。只因为几封信(内容不祥)，周先生便走上了六十余载的红学之路。

曹老先生成书十载，其后人周老先生更毕其一生钻研红学。我喜欢红学痴儒这个称号，但是周老先生却不喜欢人家称他为红学家，他说，‘在这部巨著面前，我只是寻得皮毛，我能懂雪芹其人其书到什么程度？’。可叹其才，可叹其痴呀！写到这儿，忽然想起跟学生的一次对话，问，怎样才是谦虚？我讲，认识自我。懂得越多，越觉得自己无知，不懂的人，才会处处张扬。但谦虚二字又哪儿是这两句话所能说尽，每

每读前辈的文字，读得越多，愈发觉得自己可怜，愈发珍惜起时间来。所以每次我都会鼓励学生课余时间去阅读，养成终身阅读的好习惯，没有运算能力不打紧，但是没有阅读能力就危险了！有了学习的意识，你就学会抉择，学会放下与拾起。

文章的题目为一辈子只做一件事，实在是周边的人想做的事太多，而做成的事太少。曾问过一名老教师，怎样才能把书教好，他告诉我，一辈子只干教育这一行。我跟学生讲，我们都不聪明，当然也不笨，既不聪明也不笨的人怎么生活于世，一辈子只做一件事就好。而读老先生的文字，学到的不止这些，有一句话此时愈发清晰起来，咬文嚼字，是中国文化的最高境界。我们此刻赋予咬文嚼字新的含义，教育工作，也需要这样咬文嚼字的痴气儿，因为教育无小事，细节比大局更关键。